

##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称“本激励计划”或“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授予的88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相关限制性股票2,265,364股;同时,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张勇、张鹏、闫泉喜等3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回购注销其本人持有的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4,595股,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419,959股。首次授予的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8.55元/股,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54元/股,因个人原因辞职的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55元/股。

2.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5月8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注销9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419,959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57%。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注销手续。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2021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5月18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下发给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关于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发函[2022]181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2022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6月3日至2022年6月13日在公司内部网站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11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意见或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

年6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2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7月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2年7月5日为授予日,以13.3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86名激励对象授予430,482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2022年7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司向8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304,820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2年7月22日。

2022年11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2年11月15日为授予日,以13.32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名激励对象授予24,577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2022年12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司向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45,770股,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2年12月12日。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限售条件未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业绩指标未达到激励计划层面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条件,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限售条件未成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公司于2024年7月5日、2024年7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年7月23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8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2,283,27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6日、2024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2024年10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首次授予的8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2,283,278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55%,回购价格为8.55元/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15日、2024年12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预留部分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130,35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6日、2024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2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预留部分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130,357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3%,回购价格为8.54元/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0日、2025年5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4年业绩指标未达到本激励计划业绩指标未达到激励计划层面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条件,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限售条件未成就,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2,265,364股;3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3人持有的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4,59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2025年5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价格说明

(一)回购数量

公司回购注销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授予的88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相关限制性股票2,265,364股。同时,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张勇、张鹏、闫泉喜等3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回购注销其本人持有的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54,595股。以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419,959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57%。

(二)回购价格

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现金,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

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8元现金,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

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元现金,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按照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激励对象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上述现金分红、暂由公司代扣,没有实际派发给本人,作为应付股利在限制性股票解锁时支付。若不能解除限售,则由公司代扣。基于上述权益分派情况,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8.55元/股,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8.54元/股。

根据本激励计划“第六章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禁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及

“第十三章 公司和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与义务”中“对于回购价格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授予价格和股票市价之低者按一回购并注销。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8.55元/股,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8.54元/股;根据国资委(178号文)关于激励对象辞职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辞职,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与市场价格孰低原则进行回购,本次因个人原因辞职的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8.55元/股。同时,上述激励对象本次应予以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所对应的以前年度现金分红,公司不再派发给其本人。

综上,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所需资金20,689,384.22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26,522,467股减少为424,102,508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本次变动(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431,584	2.68	-2,419,959	9,011,625	2.12	
高激励限售股	6,746,299	1.58	-	6,746,299	1.59	
股权激励限售股	4,685,285	1.10	-2,419,959	2,265,326	0.5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5,090,883	97.32	2,419,959	417,510,337	97.88	
三、股份总额	426,522,467	100.00	-2,419,959	424,102,508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数据已经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最新数据更新,最终实际变动结果以公司办理回购注销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结构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验证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于2025年6月30日出具了众环验字(2025)020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了公司截至2025年6月25日止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计划实际因股票回购实际支付的情况。经中审众环验证,截至2025年6月25日止,公司已支付91名回购对象股票回购款人民币20,689,384.22元;本次减资的注册资本人民币426,522,467.00元,股本人民币426,522,467.00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424,102,508.00元,股本人民币424,102,508.00元。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及业务骨干的积极性和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7月7日

##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5-04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合计为136,500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66.23%,为公司在对其的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进展情况

2025年7月4日,公司签订了《保证书》,对亿道数码与友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尚香港”)进行商业往来产生的应付账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人在人民币5,000万元的最高担保额度内,自2025年6月1日至2035年5月31日期间,被保证人与友尚香港之间产生的被保证借款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保证书》签署前,公司对亿道数码的担保余额为83,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7,000万元;本次《保证书》签署后,公司对亿道数码的担保余额为88,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2,000万元;1前述额度统计时,不含公司拟为亿道数码签订土地监管协议提供的担保金额25,5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2. 成立时间:2010年11月10日

3.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龙阳街道老坑社区光科一路8号亿道大厦1栋1501(原一品企业)

4. 法定代表人:张治宇

5. 注册资本:32,000万人民币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票据信息咨询业务;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担保事项

1. 担保金额:136,500万元

2. 担保期限:自2025年6月1日至2035年5月31日期间

3. 担保范围:被保证人对友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尚香港”)进行商业往来产生的应付账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担保费用:担保费用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8.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9.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0.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1.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2.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3.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4.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5.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8.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9.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0.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1.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2.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3.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4.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5.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8.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9.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0.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1.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2.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3.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4.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5.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8.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9.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0.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1.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2.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3.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4.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5.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8.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9.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0.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1.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2.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3.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4.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5.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8.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9.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60.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61.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62.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63.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64.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65.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5年7月4日,公司签订了《保证书》,对亿道数码与友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尚香港”)进行商业往来产生的应付账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人在人民币5,000万元的最高担保额度内,自2025年6月1日至2035年5月31日期间,被保证人与友尚香港之间产生的被保证借款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保证书》签署前,公司对亿道数码的担保余额为83,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7,000万元;本次《保证书》签署后,公司对亿道数码的担保余额为88,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2,000万元;1前述额度统计时,不含公司拟为亿道数码签订土地监管协议提供的担保金额25,5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2. 成立时间:2010年11月10日

3.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龙阳街道老坑社区光科一路8号亿道大厦1栋1501(原一品企业)

4. 法定代表人:张治宇

5. 注册资本:32,000万人民币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票据信息咨询业务;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担保事项

1. 担保金额:136,500万元

2. 担保期限:自2025年6月1日至2035年5月31日期间

3. 担保范围:被保证人对友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尚香港”)进行商业往来产生的应付账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担保费用:担保费用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8.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9.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0.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1.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2.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3.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4.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5.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8.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9.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0.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1.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2.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3.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4.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5.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8.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9.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0.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1.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2.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3.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4.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5.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8.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9.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0.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1.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2.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3.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4.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5.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8.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49.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0.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1.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2.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3.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4.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5.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6.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57. 担保解除:担保事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lt;